

## 省建设工地疫情防控工作专班举办专题培训

## 精准做好疫情防控 确保愉快度过国庆

广东建设报讯 记者姜兴贵、通讯员岳建轩报道：为落实国家、省关于开展疫情防控工作培训的要求，推动各级建设工地疫情防控工作专班和各参建单位相关人员更好地掌握《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方案（第九版）》和国庆前后防控工作有关政策措施，进一步提高常态化防控和应急处置能力，9月19日上午，省建设工地疫情防控工作专班举办全省建设工地疫情防控工作专题培训会议。省建设工地疫情防控工作专班副组长、省住房城乡建

设厅党组成员、副厅长蔡瀛出席会议并作动员讲话。

省疾控中心传染病预防控制所副所长张萌到会，就《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方案（第九版）》和国庆前后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工作有关政策措施，以及建设工地疫情防控工作重点措施要求作解读辅导。

省建设工地疫情防控工作专班要求各地各主管部门、相关单位通过宣传培训、切实解决“认识不足、能力不足”问题，从而科学精准做好国庆

前后建设工地疫情防控工作，坚决守住不发生聚集性疫情的底线。一是提高政治站位，充分认识做好下一步特别是国庆前后疫情防控工作的重要意义。更加坚定自觉地贯彻“外防输入、内防反弹”总策略和“动态清零”总方针，从严从紧从细抓好建设工地疫情防控工作。二是强化学习理解，全面准确掌握当前防疫政策措施。要以培训和落实《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方案（第九版）》等相关政策措施为重点，结合近期省建设工地

专班印发的有关文件，采用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组织开展分级培训工作；前期发生过工地疫情的地市要及时复盘，总结好的经验做法供复制借鉴。三是注重学以致用，落实落细国庆前后防控措施要求。要全面准确掌握当前建设工地疫情防控的政策和措施要求，不折不扣做好确保人员有序流动和强化健康管理、严格工地现场管控、严控规模性聚集活动、强化核酸检测预警、强化值班值守和应急应对等方面工作。

## 国家林草局发布拟批准国家森林城市（地级）称号名单

## 茂名阳江韶关3市有望当选

广东建设报讯 记者陈小珊报道：9月21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在其官网发布关于2022年拟批准国家森林城市（地级）称号城市名单的公示。其中，广东省茂名市、阳江市和韶关市上榜，被拟批准为国家森林城市（地级）称号。

国家森林城市，是指城市生态系统以森林植被为主体，城市生态建设实现城乡一体化发展，各项建设指标达到规定的要求并经国家林业主管部门批准授牌的城市。

2016年，茂名市率先在粤西启动创建国家森林城市，突出城市森林生态系统在建设发展的位置，以“大地植绿、心中播绿、全民享绿”为重点任务，建设森林城市生态、产业、文化、支撑四大体系，创森各项工作取得了显著成效。目前，茂名市森林覆盖率55.70%，主城区绿化覆盖率44.31%，道路绿化率96.63%，人均公园绿地面积18.17平方米，各项指标已达到或超过国家森林城市评价指标要求，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坚实的绿色生态保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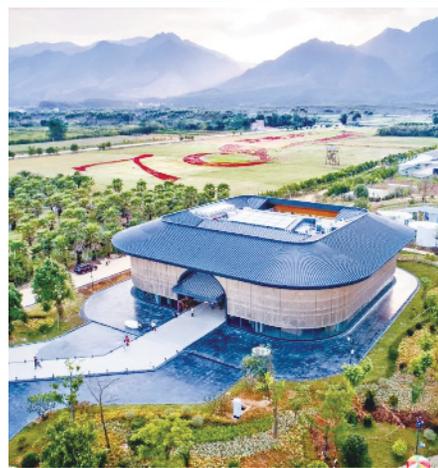
阳江市以森林提质行动、公园之城行动、生态绿廊行动、森林家园行动、绿美乡村行动、生态文化行动助力创建国家森林城市。如今，森林公园、湿地公园、城市公园、社区公园、乡村公园



阳江



茂名



韶关

等五级城乡公园体系已基本成型；村内有景观路、村内有小公园、围村有绿化带、村边有风景林的目标已基本实现。截至2021年底，阳江市中心城区建成区绿地面积超过2300万平方米，公园绿地面积925万平方米，绿地率40.01%，绿化覆盖率达到44.66%以上。

自启动创建国家森林城市工作以来，

韶关市对照“创建国家森林城市、建设生态善美韶关”目标，高水平构建市级和县级森林城市、森林小镇、森林乡村四级联创机制，并以生态文明建设为抓手，结合造林抚育、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修复、城镇品质提升、乡村绿化美化、人居环境整治等工程，全力提升国土绿化和镇区镇村绿化品质，打造了一批创森精品工程，城区

绿化覆盖率、公园人均绿地面积等重要绿化指标得到全面巩固提升。

根据公示，2022年拟授予国家森林城市称号的地级市共有27个，广东是入选城市数量最多的省份。记者了解到，广东全省21个地级以上市已全部加入创建国家森林城市的行列，目前已建成11个国家森林城市。

## 汕头加速推进10个示范片区海绵城市建设

广东建设报讯 记者姜兴贵报道：记者从汕头市海绵办获悉，今年汕头海绵城市建设工作获中央专项补助资金4.3亿元。目前，汕头市海绵城市建设示范城市项目库项目共183个，力争项目类型“全覆盖”。截至目前，已完工项目45个，在建项目91个，正在推进前期的项目47个，开工率75.9%。

海绵城市建设是改善城市生态环境、提高城市防灾减灾能力、增强群众获得感幸福感的重要抓手，同时也是“十四五”期间城市建设工作的重点。去年6月，汕头成功入选“全国首批海绵示范城市”，汕头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各级、各部门也相继出台完善海绵城市建设的相关机制，加快实施并完成了一批“海绵城市”建设项目，协同推进国家海绵城市建设示范城市工作。

## 划定10个片区作为示范区

今年4月，汕头市海绵办审议通过

了《汕头市国家海绵城市建设示范建设方案（2021-2023）》，从流域、城市、设施、社区四个不同层级进行系统研究，系统谋划涵盖源头、过程、系统的全流程治理体系，按照2023年40%面积达到海绵城市的要求，以排涝围区和排水分区为边界，划定10个片区作为示范区。通过示范区的建设，全域推进汕头市海绵城市建设，力争将汕头市建成汕潮揭区域海绵城市建设引领城市。

防涝排涝，与海绵城市建设密不可分。汕头市积极开展防洪排涝设施建设，做好排水管网系统信息普查，摸清雨污水管底数，通过67个积水点一点一策的整治，目前积水点消除率达到80%以上。随着中心城区北岸排水管网在线监测体系构建及排水信息管理系统项目进入系统试运行阶段，汕头推动内涝防治信息化建设迈出了坚实的一步。

## 在新建项目中构建海绵型绿色系统

在新建项目中，汕头市还不断融入

海绵元素，注重城市生态环境和小区建设的生态宜居环境，积极开展城市公园海绵建设工程，推进公园改造建设。新建公园绿地、城市广场因地制宜采取小微湿地、雨水花园等分散式消纳和集中式调蓄相结合的低影响开发设施，消纳自身雨水，构建海绵型绿地系统。积极在各社区、村镇探索建设“口袋”公园，利用城市零星的开放空间，打造具有运动休闲、文化赏娱等功能的袖珍公园。目前，全市建成区绿地面积达1.1万多公顷，绿地率近40%；绿化覆盖面积逾1.2万公顷，绿化覆盖率约43%。

针对老旧小区基础设施功能老化，排水不畅等问题，汕头探索老旧小区“海绵改造”模式，因地制宜对小区原有的绿色广场、空地、边角地进行海绵化改造，通过设置屋面雨水立管断接、增设雨水花园等形式，在改善小区品质的同时，提高排水能力。

为提高社会认可度，汕头还“全方位”推动宣传培训。按照市民出行300

米~500米看见公园绿地的标准，通过见缝插绿、拆违增绿、拆墙现绿等措施，均匀布设街头小游园、小广场，同时注重提高各类绿地的可进入性，部分项目利用插牌的形式布置“海绵科普贴”，变“可远观”为“可亲可参与”，提升市民对海绵城市的认知度及认可度。

汕头市海绵办相关负责人表示，接下来将积极借鉴学习其他城市的成功经验，结合实际情况，以解决突出问题为突破口和主抓手，紧抓重点工作、严格管控落实，有序推进全市海绵城市建设工作。通过强化海绵城市建设长效机制落实，加快推进海绵城市专项规划、实施方案、排水防涝规划编制工作进度，继续推进绩效管控制度，增强海绵城市技术力量，提升海绵城市项目建设质量。同时，加大宣传培训力度，充分利用信息时代传播媒体和互联网手段，增强社会公众对海绵城市的认识，引导公众参与海绵城市建设。